

美和學校
財團法人 美和科技大學圖書館軟硬體智慧財產權使用管理要點

96 學年第一學期九月圖書館館務會議通過 (96.09.10)
99 學年第一學期八月圖書館館務會議通過 (99.08.10)
108 學年度第 1 學第 1 次圖書館館務會議修訂 (108.09.25)

- 第一條 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資訊圖書處所屬圖書館（以下簡稱本館）為維護本館網路設備及網路使用環境、視聽設備及複印設備軟硬體之智慧財產權使用，特訂定本要點。
- 第二條 本要點所稱讀者包括本校教職員工生及校外人士，均應依本要點之規定。
- 第三條 為使本館網路維持順暢，禁止讀者使用本館網路做為傳送非法、威脅性的、猥褻性及非法資料。
- 第四條 禁止使用本館網路設備做為干擾或破壞網路上其它使用者，如散佈電腦病毒。
- 第五條 禁止讀者使用本館網路電腦設備破解使用電腦之保護措施或利用電腦系統之漏洞入侵他人之電腦。
- 第六條 禁止利用本館校園網路從事任何未經本館許可之商業性行為。
- 第七條 嚴禁讀者複製及轉製本館所有視聽資料、影音教材資料。
- 第八條 使用本館之設備重製資料，應該徵求著作權人之同意，並於合理使用範圍內，掃描數量亦應注意合理之比例。
- 第九條 違反本要點者，必須依本校相關法令規範處理，如有違反法律者，需負相關法令之法律責任。
- 第十條 本要點經圖書館館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